

证券代码：872779

证券简称：天保人力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分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子公司分红情况

根据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天津优盟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优盟公司”）、天津优享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优享公司”）、天津智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智锐公司”）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，拟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优盟公司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 51%股权。2025 年度优盟公司可分配利润 390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，根据优盟公司《章程》并经股东会决策，拟对上述可分配利润按照股权比例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即向公司分配红利 198.9 万元，向优盟公司另一股东天津乘势科技有限公司分配红利 191.1 万元。若经审计后，可分配利润低于 390 万元，优盟公司将召开股东会重新审议分红方案。

优享公司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 51%股权。2025 年度优享公司可分配利润 60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，根据优享公司《章程》并经股东会决策，拟对上述可分配利润按照股权比例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即向公司分配红利 30.6 万元，向优享公司另一股东天津乘势科技有限公司分配红利 29.4 万元。若经审计后，可分配利润低于 60 万元，优享公司将召开股东会重新审议分红方案。

智锐公司为公司 2025 年新收购的控股子公司，收购前为北京融睿诚通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融睿诚通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，收购后公司持

有其 55% 股权，股权收购基准日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。截至股权收购基准日（2025 年 3 月 31 日），智锐公司未分配利润共计人民币 11,654,788.76 元（经审计），依据股东会决议及权利归属，该部分未分配利润全部归属于融睿诚通公司，向融睿诚通公司予以全额分配。2025 年度，自股权收购基准日（3 月 31 日）后，智锐公司可分配利润 400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，根据智锐公司《章程》并经股东会决策，拟对上述可分配利润按照股权比例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即向公司分配红利 220 万元，向智锐公司另一股东融睿诚通公司分配红利 180 万元。若经审计后，可分配利润低于 400 万元，智锐公司将召开股东会重新审议分红方案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优盟公司、优享公司、智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上述所得分红将增加母公司报表利润，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无影响。各控股子公司经本次分红后，不会影响日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，财务状况保持稳健。

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13 日